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24-058
转债代码:113067 转债简称:德23转债

深圳燃气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累计转股情况: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德23转债”自2024年2月2日开始转股。截至2024年9月30日,“德23转债”共有人民币65,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8,462股,占“德23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94%。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德23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999,935,000元,占“德23转债”发行总额的 99.9978%。

●本期转股情况: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德23转债”共有人民币23,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039股,占“德23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06%。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一)经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54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面向特定对象发行了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300,000,000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7月27日至2029年7月26日。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88号文同意,公司3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德23转债”,债券代码“113067”。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

明书》的约定,公该次发行的“德23转债”自2024年2月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最新转股价格为7.56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德23转债”的转股期限为2024年2月2日至2029年7月26日,自2024年2月2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德23转债”累计共有人民币65,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8,462股,占“德23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94%。其中,自2024年7月1日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德23转债”共有人民币23,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039股,占“德23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06%。

截至2024年9月30日,“德23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999,935,000元,占“德23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78%。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4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2024年9月30日)	变动后 (2024年9月30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限售股	2,876,735,917	3,039	2,876,738,956
总股本	2,876,735,917	3,039	2,876,738,956

四、其他
投资者如想了解“德23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3601139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4-063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因股东自身资金需要,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878,5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50%,拟减持期间为2024年9月5日至2024年12月4日。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2024年9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合计减持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已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445,7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比例为0.25%。

2024年10月8日,公司收到股东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出具的《关于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事项暨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股东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78,400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IPO取得的股份,1,538,461股为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且均于2024年6月21日起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年8月14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因股东自身资金需要,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878,5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50%,拟减持期间为2024年9月5日至2024年12月4日。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2024年9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合计减持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已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445,7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比例为0.25%。

2024年10月8日,公司收到股东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出具的《关于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事项暨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股东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78,400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信息来源
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230,769	5.25%	IPO取得1,692,308股;其他方式取得1,538,461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第一组	温氏投资、温氏群号、横琴齐创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9,230,769	5.25%	温氏投资为温氏群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私募基金管理人,横琴齐创为私募基金管理人

注:总数与各项合计之和及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4
转债代码:113657 转债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网络投票的时间:2024年10月25日 15:00-00:00
召开日期:2024年10月25日 15:00-00:00
召开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棠梨湾1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25日至2024年10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10月9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不适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一)涉及控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3、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流程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持任意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种类优先股股票的总股数。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权。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生效。
(五)会议出席对象
1.会议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01	再升科技	2024/10/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的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凭身份证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人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人代表之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三)异地股东可以书面方式办理登记。
(四)登记时间:2024年10月21日-2024年10月22日(9:00-11:30,13:30-16:30)
(五)登记地点: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棠梨湾1号公司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法务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88651016
联系传真:023-88202892
邮箱:zskj@cpbqzskj.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棠梨湾1号公司证券部
(二)逾期期间半天,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议案文件
3.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复印件;
受托人持身份证复印件;
受托人持股东账户卡;
委托人持股东账户卡;

备注:
委托人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2
转债代码:113657 转债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根据投资品种需要及时调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2024年10月8日本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梅理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和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品种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间点的交易金额(含前期投资收益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总额度。

(三)资金来源
本次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87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1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0,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并扣除承销费用2024年10月12日全部到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1,918,113.21元(不含税)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02,801,886.79元,上述款项已于2024年9月9日到位。

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1,075,471.6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1,726,415.10元。

上述资金于2022年10月12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国际专字[2022]426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3万吨高性能碳纤维棒项目建设	21,293.00	21,290.00
年产3万吨碳纤维干喷/过烧材料建设项目	17,500.00	15,500.00
年产3万吨碳纤维材料智能升级改造项目	4,937.00	4,930.00
补充流动资金	9,230.00	9,230.00
合计	53,010.00	51,000.00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62,660,985.72元(含前期投入置换185,275,259.66元),募集资金余额为47,407,396.46元(不包含截至期末到理财产品60,000,000.00元)。

由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资金投入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四)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优先用于补充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审议后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理财业务的具体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充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八)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运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甚至本金出现损失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已制定《现金管理产品管理制度》,从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制度,以及风险控制和其他监督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现金管理产品的日常管理,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3.公司将聘请专业机构对理财产品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同时不存在有大幅度的同购回购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需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其他相关规定与指引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7,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根据投资品种需要及时调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基于上述,保荐机构和再升科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4、华福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5
转债代码:113657 转债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累计转股情况:再22转债自2023年4月12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有53,000元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数量881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836%。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509,947,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86%。

●2024年第三季度转股情况:本季度可转债转股金额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0股。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0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公开发行了5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发行总额51,00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债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93号文同意,公司51,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0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再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7”。

(三)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与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即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即:2023年4月12日至2028年9月28日,初始转股价格为6.04元/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再22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增发新股和融资行为时,公司应对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再22转债”转股价格为6.04元/股。

1、2024年6月16日,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由6.04元/股调整为6.0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2年度权益分派时“再22转债”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号)。

2、2024年6月18日,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由6.00元/股调整为5.9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3年度权益分派时“再22转债”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号)。

3、2024年9月30日,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由5.97元/股调整为5.9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再22转债”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号)。

截至2024年9月30日,累计已有人民币53,000元“再22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数量8813股,占“再22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863%。其中,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共有人民币22,000元“再22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普通股股票,转股数量为2,881股。

截至2024年9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再22转债”金额为人民币509,947,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86%。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2024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数	本次变动后(2024年9月30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限售股	1,021,650,141	0	1,021,650,141
总股本	1,021,650,141	0	1,021,650,141

四、其他
联系部门:法务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88651610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9日

●报备文件
1.截至2024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再升科技”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24年9月3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再22转债”股本结构表。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1
转债代码:113657 转债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目的
在保障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可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

(二)投资品种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投资额度内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委托理财资金均为公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

(四)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审议后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理财业务的具体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充募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八)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运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甚至本金出现损失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已制定《现金管理产品管理制度》,从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制度,以及风险控制和其他监督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现金管理产品的日常管理,保证公司资金、财产安全,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3.公司将聘请专业机构对理财产品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日常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收益进展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同时不存在有大幅度的同购回购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需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其他相关规定与指引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根据投资品种需要及时调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